

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公司于2026年03月2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审议并一致通过了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一、情况概述

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对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，本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-98,891.53万元，截至2025年12月31日，公司合并口径未分配利润为-251,833.69万元，未弥补亏损为251,833.69万元，实收股本为133,333.34万元，未弥补亏损超过公司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时，公司应在事实发生之日起2个月内召开临时股东会。公司已于2026年03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审议并一致通过了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，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的的主要原因

2022年起，国内陆上、海上风电市场全面进入平价时代，市场竞争激烈，风机招标价格持续下行，公司风机产品销售订单价格也因此逐年下降。公司通过积极推动产品大型化、调整技术路线、供应链降本等方式压降产品成本，对销售订单项目成本进行全流程、精细化管控，2024年以来销售订单毛利率有所改善。此外，根据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，经公司测算，因近年风机招标价格仍处于低位，部分风机销售订单的预估成本大于未来可实现收入，公司对该部分差额计提亏损

合同损失准备，将其中超过已计提的存货跌价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，进一步减少了公司利润。

2025年度海上风电市场竞争加剧，公司海上风机产品销售价格同比有所下降，叠加部分海上风电项目建设进度延期，导致海上风机销售订单交付放缓，未能按计划转化为销售收入。同时受年内市场装机高峰影响，部分零部件价格上涨，供应链降本不及预期。

以上各项因素综合导致公司自2022年度开始出现亏损，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未弥补亏损达到人民币251,833.69万元，超过公司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。

三、应对措施

2026年是国家“十五五”规划开局之年，也是公司开启新征程的奠基之年。公司将以服务国家战略为担当，以高质量发展为引领，通过科技创新、优化结构、精益履约全力改善经营状况，弥补亏损，维护全体股东合法权益。

（一）通过科技创新奠基盈利能力，攻坚提质降本

一方面，聚焦核心技术突破，围绕叶片、系统控制等重点领域推进技术攻坚，强化部件质控与产品验证，以NCR（Non-Conformance Report，不合格品报告）、FMEA（Failure Mode and Effects Analysis，失效模式与效应分析）等工具提升产品可靠性，降低质量损失。另一方面，精准把握市场趋势，优化产品布局，加快沙戈荒、深远海等定制化机型研发，推动风机从“多发电”向“发高价电”转型，主动适配电力市场化交易需求，以产品价值提升驱动盈利改善。

（二）市场营销优化业务结构，强化“两海+服务”

通过大力发展高毛利的“两海+服务”业务构建利润增长强劲引擎。“两海”即为海上整机业务和海外整机业务，其中海上以好品质和伴随式服务重构优势，致力打造“海上首选品牌”；海外以创新模式不断深耕，致力构建差异化竞争优势；而陆上则以高质量接单稳定主营业务底座。“服务”即保外服务业务，通过

强化基础运维、加强智慧运营，实现服务业务新台阶。

（三）通过优化联动筑牢交付保障，精益赢得客户

强化供应链战略协同，构建分级分类供应商管理体系，推动关键部件联合攻关与产能共建，提升供应链韧性与响应速度。统筹全局履约节奏，建立动态排产与库存预警机制，实现从订单到交付的全流程可视可控，以精准交付降低运营成本。升级现场服务能力，构建区域化运维平台与标准化作业体系，通过专业化赋能提升一线团队的技术实力与客户响应效率，以高水准交付增强客户粘性，为优质订单持续获取提供有力支撑，助推公司经营改善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03月28日